



China Treasure (Greater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華寶（大中華）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TREASURE

treasure

2003 中期報告

華寶（大中華）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如下：

簡明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營業額		341,204	173,389
其他經營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	165,006
上市證券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盈利淨額		(8,711,000)	15,394,977
非上市證券投資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3,239,212)	(4,600)
行政開支		(1,847,398)	(1,394,909)
其他經營開支		(1,204,942)	(2,948,311)
除稅前(虧損)溢利	4	(14,661,348)	11,385,552
稅項	5	—	—
期間(虧損)溢利淨額		(14,661,348)	11,385,552
股息	6	—	5,150,000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7	(0.14)	0.16

簡明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非流動資產			
證券投資	8	46,473,758	50,073,758
流動資產			
證券投資	8	28,187,165	38,113,139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		390,500	307,517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897	1,491,126
		28,633,562	39,911,78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285,349	502,221
流動資產淨值		28,348,213	39,409,561
		74,821,971	89,483,3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300,000	10,300,000
儲備		64,521,971	79,183,319
		74,821,971	89,483,319

股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累計 (虧損)溢利 港元	合計 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300,000	2,700,000	(280,000)	2,720,000
按溢價以配售及公開發售 方式發行股份	10,000,000	90,000,000	—	100,000,000
股份發行開支	—	(6,828,364)	—	(6,828,364)
期間溢利淨額	—	—	11,385,552	11,385,552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10,300,000	85,871,636	11,105,552	107,277,188
已派股息	—	—	(5,150,000)	(5,150,000)
期間虧損淨額	—	—	(12,643,869)	(12,643,869)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00,000	85,871,636	(6,688,317)	89,483,319
期間虧損淨額	—	—	(14,661,348)	(14,661,348)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0,300,000	85,871,636	(21,349,665)	74,821,971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經營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	(1,435,229)	(182,103)
投資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	—	(87,979,127)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	93,171,636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1,435,229)	5,010,40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91,126	709,911
	<hr/>	<hr/>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897	5,720,317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897	5,720,317
	<hr/>	<hr/>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若干證券投資作出調整。

除下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期內，本公司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收入稅項」。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相關。過往年度會按收益表負債法就遞延稅項作出部分撥備，即就所產生時差確認負債，惟時差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必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即除少數例外情況外，就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所有暫時性時差，確認遞延稅項。該項會計政策變動對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均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3. 分類資料

期內，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中華人民共和國及香港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之業務。

本公司所有業務均設於香港，而本公司所有營業額及經營虧損／溢利均源自香港。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元 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付款	60,000	100,0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1,260,892	675,41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059	18,771
	1,280,951	694,184

5. 稅項

由於期內本公司出現稅項虧損，因此並無於中期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元 港元

已派中期股息一無(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每股普通股0.05港元)

—	5,150,000
---	-----------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期內虧損淨額14,661,348港元(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溢利11,385,552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103,000,000股(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數70,955,801股)計算。

期內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8. 證券投資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股本證券：		
上市	13,488,000	22,199,000
非上市	32,973,758	36,573,758
	46,461,758	58,772,758
債務證券：		
非上市	28,199,165	29,414,139
總計：		
上市		
香港	13,488,000	22,199,000
非上市	61,172,923	65,987,897
	74,660,923	88,186,897
上市證券市值	13,488,000	22,199,000
就申報目的分析之賬面值：		
流動	28,187,165	38,113,139
非流動	46,473,758	50,073,758
	74,660,923	88,186,897

9. 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本公司向華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華匯」）支付投資管理費用1,104,000港元。本公司執行董事陳仁明先生及馬金福先生分別擁有華匯25%及37.5%權益。該等費用每半年根據期末時本公司資產淨值按協定百分比支付。

上個期間內，本公司向南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南亞投資」）支付875,510港元投資管理費用。該公司由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四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南國熙先生全資擁有。南國熙先生亦為南亞投資董事。該等費用每月根據月底時本公司資產淨值按協定百分比支付。

期內，本公司向健域有限公司支付辦公室物業租金6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100,000港元），該公司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陳仁明先生全資擁有。租金按市價收取。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每股普通股0.05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約錄得14,700,000港元虧損，虧損主要由於與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價比較，上市證券有未變現虧損約8,700,000港元，以及就一項非上市股本投資作出約3,600,000港元撥備。

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華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接任本公司投資經理，南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則辭任本公司臨時投資經理。

除贖回投資於Maximus Global Strategy Fund之20股股份中2.02股股份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投資組合與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組合比較，並無重大變動。餘下之17.98股股份已於七月按高於投資成本之價格全數贖回。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投資組合中（以市價計算，並已扣除撥備）44%投資於在中國經營業務之非上市公司之股權，18%於香港上市證券，18%於一間非上市公司可換股貸款以及20%於Maximus Global Strategy Fund。

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非典型肺炎嚴重損害香港經濟，亦對中國經濟構成嚴重影響。於北京及其他城市，商業活動完全停頓近兩個月，本公司投資於北京及天津之業務亦受到嚴重干擾。

本公司三項中國投資中，於天津之互聯網電話投資受到非典型肺炎的打擊最大。由於中國電訊市場監管規例有變，且科技不斷推陳出新，對製造成本及產品價格

產生影響，該合營企業面對之競爭因而趨於白熱化。基於非典型肺炎對商業活動構成影響，已進一步擱置預期業務計劃。由於自本公司作出投資後，電訊市場情況及合營企業財務狀況持續惡化，本公司管理層決定為此項投資作出20%撥備。

本公司於中國北京其中一項投資華頤藥業有限公司合營企業夥伴知會本公司，要求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六日或之前提供股東貸款。由於本公司設有投資限制，於任何單項投資之投資不得超過本公司資產淨值20%，而本公司於華頤藥業有限公司之投資已達20%之投資限制，故本公司並無可能履行其根據股東協議提供任何股東貸款之責任。本公司正與關連方洽商延長提供股東貸款之限期，務求解決有關問題。倘若未能就洽商取得成果，本公司於華頤藥業有限公司之最終控股權將被攤薄。

本公司已收到有關13,500,000港元貸款之借款人通知，該筆借款可轉換為股份，致使本公司可控制中國北京一間廣告公司30%以下權益。借款人已行使貸款協議之預付權利，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償還貸款本金6,000,000港元連同應計利息。倘其餘7,500,000港元貸款獲轉換，將相當於該廣告公司約15%權益。

目前之投資組合具備創業基金特色，帶有高風險，且需要較長時間才能分派任何現金流量予投資者。為組成更平衡之組合，本公司管理層將於日後考慮投資於較穩健之業務。

財務資源、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以本公司有價證券作抵押之銀行信貸透支最高5,000,000港元。本公司概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4名僱員，期間員工成本總額約為1,300,000港元（包括董事酬金）。本公司之酬金政策與業內現行慣例相若。陳仁明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自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起生效，惟彼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之權益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24條及347條存置之登記名冊所記錄，董事在本公司股本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以個人權益持有之 股份數目
陳仁明先生	100,000
Joel Lazare Hohman先生	2,9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證券之任何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八日通過的決議案而獲採納，並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六日通過之決議案修訂，主要目的是為董事及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該計劃）提供獎賞，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本公司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根據該計劃，在未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前，有關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的相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1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前，於任何年度向任何人士可能授出的購股權之相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1%。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時，須事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授出的購股權必須在授出日期起計七日內接納，須支付每份購股權1.00港元的款項。購股權可由授出日期起至本公司董事會於提出該項建議時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行使，到期日不得遲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後。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不可低於以下最高者：(a)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刊發的每日報價表載列的收市價；(b)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刊發的每日報價表載列的平均收市價；及(c)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每股面值。

本公司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並無據此授出任何購股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披露若干董事之權益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以下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

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Big Draw Limited	10,000,000
First Deals Trading Limited	10,000,000
First Win Trading Limited	10,000,000
First Pink Limited	10,000,000
I-Deluxe Assets Limited	10,000,000
Ma Kai Chiu	8,000,000
B & D Investments Limited	5,384,00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公司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概無獲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馬金福

香港，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九日